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园丁之家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实验实训室建设

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BSZB2022-AZZG255

采购人：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园丁之家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实验实训室建设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12月13日14点0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1年)（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SZB2022-AZZG255

**项目名称：**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园丁之家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实验实训室建设

**预算金额（元）：**732400元

**最高限价（元）：**732400元

**采购需求：**包含采购录播平台系统、服务器、学生桌椅、虚拟景区灯光、休息区家具、电脑，以及整体装修及拆旧等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45天内**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2年12月1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2年12月13日14点00分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2年12月13日14点00分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杭州市余杭区古墩路1516号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戎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13968063994

质疑联系人：梁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1-8848191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杭州市西湖区振华路200号瑞鼎大厦B座606室

传 真：/

邮箱：[boshizb@126.com](mailto:boshizb@126.com)

项目联系人（询问）： 刘春萍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56928685

质疑联系人： 潘树鸣

质疑联系方式：0571-87916090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浙江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杭州市环城西路37号

传 真： /

联 系 人： 齐鲁 吴聪瑜

监督投诉电话：0571-87057612、87058489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 A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 开放式教学平台 。  □ B服务类。 |
| 2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标的：分别为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设备清单”中的各项产品内容，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分包。  □B不同意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 A不组织。  □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6 | **样品提供** | ☑ A不要求提供。  □ B要求提供，  （1）样品： ；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 A不组织。  □ B组织。  (1)投标人应按采购需求及评分细则要求提供产品功能演示。  (2)演示内容由投标人自行摄录,U盘存储，与备份文件一起，在投标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前，以邮寄方式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3)投标人应确保演示视频的质量并配有清晰、详细的解说，时间控制在15分钟以内。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  (4)邮寄信息详见本附表第11项。 |
| 8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9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文号：财库【2019】18号、【2019】19号）**，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0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1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 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518号恒策西城时代(云合中心）3幢1706室 ；备份投标文件签收人员联系电话： 邓瑞银、13645711835 、8603585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2 | **招标代理费的收取** | （1）按照浙价服[2003]77号文规定的货物类收费标准下浮20%向成交单位收取，不足4000元按4000元收取。   |  |  |  |  | | --- | --- | --- | --- | | **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 | 服务 | 工程 | | 100万元以下部分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部分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部分 | 0.8% | 0.45% | 0.55% |   （2）招标代理服务费可以是现金、支票或汇票。  （3）收取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  （4）汇款信息：  收款人：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潭支行  账号：201000069514479 |
| 13 | **特别说明** | 无**。**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见财库【2019】19号，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见财库【2019】18号），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2.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3.2.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3.2.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2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4. 询问、质疑、投诉**

4.1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2供应商质疑

4.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2.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2.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2.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2.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2.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2.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2.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2.3.4事实依据；

4.2.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2.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2.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2.5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采购人或者采购机构在质疑回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2.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3供应商投诉

4.3.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3.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3.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3.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4.4在线质疑、投诉。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11.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联合协议；

11.2.4分包意向协议；

11.2.5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7投标标的清单；

11.2.8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9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中小企业声明函。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U盘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招标公告中载明的开标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开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9.3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5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 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 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除不可抗力等特殊情况外，原则上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7.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7.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7.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7.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7.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8.**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29.验收**

29.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9.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29.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29.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一、设备采购清单（空调、计算机均要达到2级及以上能效）**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设备规格和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1 | 双屏教学一体机 | 1. 整机设计 2. 整机采用全金属外壳设计，屏幕由两台86英寸 UHD超高清LED 液晶屏组成，显示比例32:9，分辨率3840\*2160，整机屏幕色域覆盖率（NTSC）≥ 90%。 3. 下边框宽度≤9mm，屏占比（有效显示面积/整机外观尺寸）≥92%，屏幕缝隙（主副屏开机后显示画面之间的距离）≤30mm，（提供国家广播电视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所出具的权威检测报告。） 4. 采用电容全贴合技术，钢化玻璃和液晶显示层无间隙，支持Windows系统中进行20点或以上触控。钢化玻璃保护屏幕显示画面，玻璃厚度≤2mm。 5. 侧置输入接口具备1路HDMI、1路RS232、1路TypeC、1路USB2.0；侧置输出接口具备1路音频输出、1路触控输出USB； 6. 整机能感应并自动调节屏幕亮度来达到在不同光照环境下的不同亮度显示效果，此功能可自行开启或关闭。 7. 整机顶部可放置摄像头，可拍摄照片，外置摄像头对角线视场角≥120度，支持远程巡课应用 8. 整机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阵列麦克风，麦克风拾音孔数量≥6个，拾音角度180度，拾音距离可达8m。 9. 整机内置2.1声道扬声器，额定总功率50W，前朝向2\*15W中高音，背朝向20W低音 10. 采用一体化供电，一根外部电源线能同时支持主副屏供电。   二、主要功能   1. 具备独立物理按键，通过轻按按键实现节能熄屏/唤醒，长按按键实现关机。 2. 整机采用左右双侧边栏虚拟按键设计，通过侧边栏可调用音量+/-、亮度+/-、批注、主页。 3. 内置无线传屏接收端，无需外接接收部件，无线传屏发射器与整机匹配后即可实现传屏功能，将外部电脑的屏幕画面通过无线方式传输到整机上显示。 4. 整机内置无线网络模块，PC模块无任何外接或转接天线、网卡可同时实现Wi-Fi无线上网连接和AP无线热点发射，Wi-Fi及AP热点支持2.4G & 5G 频段，版本符合IEEE 802.11 a/b/g/n/ac标准 5. 侧置Type-C接口，通过Type-C接口实现音视频输入，外接电脑设备通过标准TypeC线连接至整机TypeC口，即可把外接电脑设备画面投到整机上，同时在整机上操作画面，可实现触摸电脑的操作，无需再连接触控USB线 6. 通过由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制定的视觉舒适度（VICO）体系认证，并达到视觉舒适度A +级或以上标准。（提供中国标准化研究院或其他国家级社会公益类标准化科研机构出具的检测结果~~。~~） 7. 支持通道自动跳转功能，如整机处于正常使用状态，HDMI信号接入时，能自动识别并切换到对应的HDMI信号源通道，且断开后能回到上一通道，自动跳转前支持选择确认，待确认后再跳转。支持通道记忆功能，开机默认回到最近一次关机时的显示通道。外接HDMI信号仅输入主屏时，主副屏显示内容一致 8. 整机内置独立AP路由模块，支持不少于40个学生端同时连接到整机自发的AP路由网络，连接到整机AP路由的学生端能够同步接收整机教师端组播推送的视频、课件教学画面 9. 整机关机状态下，通过长按电源键进入设置界面后，可点击屏幕选择恢复整机系统及Windows操作系统到出厂默认状态，无需额外工具辅助。 10. 支持半屏模式，将Windows显示画面上半部分下拉到显示屏的下半部分显示，此时依然可以正常触控操作Windows系统；点击非Windows显示画面区域，即可退出该模式，无需其他设置。在任意信号源通道下，支持十指长按屏幕5秒和遥控器两种方式实现触摸锁定及解锁，触摸锁定时整机无法被触控操作 11. 具备智能手势识别功能，在任意信号源通道下可识别五指上、下、左、右方向手势滑动并调用相应功能，支持将各手势滑动方向自定义设置为无操作、熄屏、批注、桌面、半屏模式。 12. 支持护眼模式，可通过触摸菜单按键启用护眼模式（提供国家广播电视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所出具的权威检测报告。 13. 内置触摸中控菜单，将信号源通道切换、护眼、声音调节等整合到同一菜单下，无须实体按键，在任意显示通道下均可通过手势在屏幕上调取该触摸菜单。 14. 默认主屏幕显示互动教学课件，副屏幕显示电子演算板；电子演算板可以收起显示系统桌面，支持将互动教学课件中的图片、视频、形状元素穿越到电子演算板。 15. 可自由切换两个屏幕的布局，支持将屏幕内容互换或复制，在主副屏上都可以发起互换。   三、OPS模块：   1. 主板南桥采用H310芯片组，搭载Intel 酷睿系列 i7 CPU，内存：16GB DDR4笔记本内存或以上配置，硬盘：512GB或以上SSD固态硬盘.显卡：2G独立显卡。 2. 和整机的连接采用万兆级接口，传输速率≥10Gbps 3. 采用按压式卡扣，无需工具就可快速拆卸电脑模块，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视频输出接口：≥1路HDMI，具有独立非外扩展的电脑USB接口：≥3路USB。   双屏教学  28、同时在主屏和扩展屏上都有互动教学软件的侧边栏老师可以对任意的侧边栏进行操作；  29、双线教学：支持在一边的屏幕上打开课件，一边的屏幕上打开黑板，实现课件的板书同步展示；  30、同步放映：支持一边的屏幕使用无线传屏投屏上来笔记本画面，一边的屏幕播放一体机本地的教学素材；  31、一边黑板一边放映课件，支持一边打开黑板，一边放映课件模式，课件支持PPT小工具进行辅助课件展示 | 套 | 1 |
| 2 | 场景记忆灯光 | 额定功率：200w  供电方式：90-265VAC50/60Hz;DC12-24V  相关色温：5600K  LED类型：贴片灯珠  1.全航空铝材结构，强度高，重量轻  2.灯体与光源一体化设计，灯体采用高强航空铝材散热材质，散热好，大幅延长灯珠寿命，质量稳定。  3.灯具固定转接件，灯具易损耗件采用全高强航空铝材质设计，无故障，耐使用。  4.高效光源芯片，高亮度，高显色，Ra >95.色温稳定，5600K.  5.电源控制电路一体化控制盒设计，灯体控制盒分体设计，高强铝材外壳，散热性好，易更换，售后简洁，方便。  6.调光方式：DMX512信号控制/灯具本地控制/LCD液晶屏遥控功能  7.需提供灯具无线调光相关软著无线数字遥控设计，液晶数字遥控器控制，无需繁琐信号线施工连接，使用简单方便。  8.标准国际DMX512信号设计，DMX512/1990数字调光协议，兼容性强，控制精准。  9.需提供灯具3c证书，需提供第三方灯具检验报告  10灯具无需绑定传统灯具号码牌，自带高亮显示数码号码牌，清晰易识别，美观统一，易于调节。  11.灯具支持通过多功能调光终端存储多达10个场景记忆，可自由设定灯具在不同场合下亮度及调光数据，支持一键复位存储调用，操作简单，布光环境多样 | 套 | 4 |
| 3 | 开放式教学平台（基础平台）（核心产品） | 1.基本要求：系统以大规模直播和点播为基础，帮助学校实现优质教学资源的共享，满足师生的在线学习需求，提供便捷的师生交流通道；以学习者为中心，对资源进行多维度管理，让师生便捷学习；具备丰富的可扩展业务模块，包含督导评价、AI教研、活动、备课、在线剪辑等业务模块，提升教  学管理，丰富校园文化与生活。  2.资源平台系统，采用JAVA的BS架构，支持跨平台部署，支持在Windows、Linux多种操作系统平台下部署；为达到高并发用户访问需求，系统采用前后端分离模式结构，前台HTTP服务支持多机集群化部署。  3.资源平台内嵌流媒体服务基础引擎，可支持至少300 用户的在线点播和直播的访问，具备根据实际的访问需求，将来进一步扩展流媒体服务性能的能力。  4.BS页面播放器：支持基于Html5流媒体播视频播放，兼容PC和移动终端BS页面正常播放，用户不需要再额外安装其它播放器，也不需要加载flash插件，播放更流畅。  5.播放模式：播放器窗口进行高清、标清视频源切换，支持多画面资源模式点播，支持画中画，可支持五分屏画面同步播放，自由切换通道显示位置；支持全屏播放。（需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6.倍速播放：播放器窗口，支持倍速播放，可根据需要选择不同的播放速度。  7.声音控制：多画面播放时，支持用户指定播放任一通道的声音。（需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8.存储访问：支持挂载多种类型的存储作为数据存储区，支持标准的ftp、nfs、samba、FC-SAN、IP-SAN等共享存储类型；针对多个存储区，可以同时激活使用，具备容量警界线设置，通过灵活的设置策略实现存储负载均衡。  9.存储空间管理：支持文件生命周期管理，支持用户自定义文件删除策略，定期清理空间。可根据水位线删除，也可根据保存时间删除；可定时自动删除，也可手动立即清除。  10.网络支持：出于网络安全性的考虑，系统可支持校园网和互联网双网络服务的支持，通过访问策略的设置，在保证内部网络安全性的前提下，可支持学校在内外网开展课程资源的服务。  11.门户管理：支持学校自定义平台名称；支持学校上传自己的logo；支持学校自定义首页轮播图；  12.公告管理：支持添加公告，在公告中可添加附件、插入图片，支持公告置顶、和有效性设置。支持对公告设置可见人员范围。  13.用户管理：具备完善的用户管理功能，支持初始化导入、用户组管理、用户权限管理，支持多级组织结构的用户权限控制。支持注册和审核功能：支持对老师注册和学生注册独立控制，由用户来控制是否开放注册，以及是否注册后是否需要审核才能成为正式用户。  14.组织机构管理：支持用户自定义多级组织机构，业务功能可根据组织结构的层级进行单独设置，例如：学校、学院、专业和班级。  15.课程管理：平台以用户为中心、以课程为主线，能够管理各种类型的课程资源，用于师生的课前课后的点播和直播需求。课程类型包含：优质课程、教务课程、名师课程多个种类。支持对课程访问权限进行管理，根据用户需求设置课程的资源访问和下载权限。（需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16.审核管理：课程和资源发布可增加审核环节，审核管理权限可根据组织结构进行分级控制，例如：学科管理员只管理本学科课程和资源，院系管理员只管理本院系的课程和资源。管理员可关闭审核开关，设置自动审核模式。（需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17.录播教室管理：通过功能化扩展后，可支持与集控化和常态化录播教室无缝对接，对接后可自动化驱动录播教室汇聚课程资源，支持对录播教室的录制、直播等控制功能，并且可以支持教室的巡课和督导。  18.每个用户都可以通过个人中心进行个人信息修改。个人中心还支持展示用户关注的课程、收藏的资源、预约的直播课程；个人中心还具有常用软件下载功能，支持用户下载周边需要的软件。  19.作业管理：支持老师创建教学班对学生进行管理，支持创建作业、点评作业和管理作业；点评作业时支持打点点评和整体评价。支持推荐优秀作业。支持设置作业查看权限。支持把作业批量下发给多个班级，支持对作业进行自动编号。  20.我的督导：支持查看自己的督导记录；支持老师查看被督导的结果  21.我的审核：支持院系审核员添加学科审核员，并分配其所负责的学科；学科审核员在个人中心进行课程和资源的发布审核。  22.与录播教室对接后，系统自动汇聚体系化课程，产生教务课资源目录：教务课根据开课单位、课程名和授课老师自动归类，每门教务课的资源列表根据上课时间自动排序，显示课程名上课时间、上课班级、上课地点。（需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23.优质课资源：根据开课单位、课程名和授课老师归类。支持自定义课程门户显示栏目，支持添加共同授课的教学团队。支持对参考教材进行管理。支持对课程章节目录进行管理，每个章节支持添加多种资源，如视频、多分屏、音频、文档、图片等。播放窗口根据类型适配播放模式。  24.资源播放：支持多种多分屏模式：画中画、两分屏、三分屏、四分屏、五分屏等。支持任意通道的全屏播放；支持多通道的全屏播放；多分屏时支持任意切换主窗口播放通道。播放文档类资源时：支持对PDF、Word、Excel、PPT等文档及图片作为资源进行在线预览；支持倍速播放。  25.资源搜索：支持按照老师名或课程名进行搜索，也支持按照学院列表导航树进行筛选。支持根据关键词搜索知识点、微视频；（需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26.资源分享：支持对优质课程进行关注、收藏和分享，支持对资源进行下载等操作。  27.知识点和微视频功能：支持精彩视频打点，生成知识点或微视频；每个知识点对应一个截图，展现在播放器下方。知识点和播放窗进度条联动。（需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28.多种直播模式，支持自动化教室课程直播、支持手动活动的直播、支持转发第三方系统流媒体的直播功能。支持多种直播协议：RTMP、HLS多种协议。  29.多终端看直播：支持通过pc端浏览器、移动端浏览器、和App等多终端观看直播，支持单画面或多画面直播。  30.支持内外网多点推流直播，支持校内外同步直播模式。（需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31.直播栏目：在直播栏目中，支持根据组织机构及权限过滤直播，支持根据直播名称关键字检索直播，支持根据未开始、正在进行、已结束和准备中进行分类；自动过滤有问题直播:支持自动过滤已开始但无信号的直播，放入准备中列表。（需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32.直播效果：支持单画面和多画面流畅直播，支持多分屏或画中画观看模式，多画面直播时支持选择直播通道的声音。多码流直播时，支持选择高码或低码画面；支持通道音频独立控制播放，支持全屏播放。（需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33.直播分享：支持对直播分享观看链接地址和二维码，支持微信扫码观看。  34.直播权限：支持为直播设置访问权限,公开直播或私密直播，有权限的人才可以访问；支持为直播设置允许访问人员名单；支持为直播设置观看密码。（需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35.直播互动：支持直播过程中，同时支持PC和移动端的在线的用户之间进行在线聊天。  36.直播统计：支持记录观看直播的在线人数；支持记录每个访问用户进入和离开直播间的时间；支持导出访问人员列表。（需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37.课程汇总统计：支持统计全校开设的教务课数量、优质课数量和科目数量；分类的显示：教务课程统计、优质课程数统计，支持统计各课程数和科目数量并支持数据的导出.  38.资源统计：支持统计每个教务课的资源数量；支持统计每个优质课资源的点播次数。  39.直播统计：支持自定义组织结构下，直播的数量。支持统计全校开设直播的总数，支持统计公开直播和私密直播的数量。  40.访问统计：支持各个课程栏目的访问量统计：支持统计课程的访问量，可按访问人次排名和访问人数排名；支持统计教师和学生的课程访问量，统计数据支持：访问次数、访问时长，支持数据导出。（需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41.支持安卓移动端APP  42.支持优质课程查看，显示课程的基本信息，支持根据章节列表点播资源，支持多分屏查看，支持查看查看知识点和微视频。支持下载微视频。  43.支持查看教务课程的资源，根据上课列表选择资源进行观看学习；  44.支持搜索名师，并查看名师的课程。  45.支持观看直播，支持多分屏播放。  46.支持修改个人信息，并查看我下载的资源。  47.支持通过平台网页下载app。  48.统一认证：可与学校信息门户对接，实现统一用户认证。  49.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提供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 | 套 | 1 |
| 4 | 终端管控模块 | 1.配合资源平台系统，可实现与集控、常态录播和慧课教室的无缝对接。  2.支持按照教学楼配置录播教室层级结构，支持多种类型的教室统一管理。可对整个系统的设备进行添加、删除、设置等操作。  3.支持通过BS和CS方式进行巡课，同步监听与监看各教室的教师画面、学生画面、教师机画面、声音。  4.巡课画面支持6、12、20等多种分屏模式，以便根据观看屏幕大小进行分屏巡课。  5.支持多种巡课方式。按教室巡课、按教学楼巡课、按院系巡课。可巡视教室的多个画面，并可实时显示该教室的基本信息，包括课程名称，授课老师，上课地点，应到学生人数等，以便进行督导和巡课应用。  6.支持控制录播教室加入资源平台相应的直播活动。  7.对集控网络支持进行统一的系统监控，具有可视化方式，显示教室内安装部署的网络摄像机、教师机、核心服务器等设备，并可用不同颜色标识设备的状态，以便管理人员进行监控和维护。  8.支持通过手机app进行集控的相关操作，例如：巡课、系统监控、事件告警等。  9、提供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 | 个 | 1 |
| 5 | 录播终端接入 | 基于SoMOOC平台的终端接入模块，用于实现录播主机或金课终端与教学平台的对接，从而满足录播或金课系统的集中管控与资源传送需求 | 个 | 2 |
| 6 | 讲台 | 1.面材：胡桃木皮，纹理清晰自然，色泽一致，分布均匀；2.基材：采用优质高密度中纤板制作，板材密度在730-780之间3.油漆：采用“大宝”环保树脂漆，台面透明度高，耐压，耐磨4.五金配件：采用防腐，防锈处理五金配件5.配脚轮（还刹车），方便移动，带穿线孔，方便穿线。6．规格：750W\*600D\*1150H7.颜色：胡桃色 | 台 | 1 |
| 7 | 电动卷轴背景 | 4轴+3米不锈钢管，电源控制盒、无线遥控器，采用大功率静音电机，每轴功率25W，电压110-240V，分频道无线遥控升降，遥控距离20米，横管外径51mm内径47mm，可自由安装、支持侧墙和天花板安装，采用一体成型不锈钢管，承重20KG。配四色3m\*6m（黑、白、蓝、绿）无纺背景布，其中绿色的为扣像布，防水、无反光，加厚。 | 项 | 1 |
| 8 | 学生桌椅 | 桌子：桌面尺寸 727\*573\*750mm   1. 板材：E1级环保刨花板，台面厚度25mm(可定制各种基材，颜色和规格），挡板：9mm厚度。 2.整体托臂及旋转机构件，铝合金铸件，PP塑胶件。3.带刹车静音万向轮轮，脚轮高低调节1.5厘米。 2. 桌子面板可折叠，可自由组合成圆形或者分散摆成条形，美观坚固，实用大方。   椅子：尺寸 590\*600\*950mm   1. 椅背：尼龙加玻璃纤维黒色背框，优质网布，尼龙塑胶背连接件； 2. 座垫:塑胶座壳,定型泡棉,蒙优质布； 3. 扶手：ABS扶手面盖； 4. 脚架：A3钢管，磨沙面喷粉高温烤漆工艺 5. 轮子：后脚带小轮子   6.椅背可折叠，抗撞击，耐磨损，稳定性强不易变形。 | 台 | 24 |
| 9 | 可移动授课桌椅 | 桌体部分  桌面板材：E1级25mm厚度三聚氰胺板，环保标准经检测达到E1级标准，具有无污染，稳定性好，防虫，不助燃等特点。  桌面尺寸：700X1650（mm）  桌体承重：300Kg  桌面封边：2㎜PVC直封边，经过全自动封边机封边  桌架型材：优质钢材，表面处理选用静电喷涂技术。  配套人体工程椅子 | 台 | 1 |
| 10 | 调光终端 | 频率： 433.92M  发射功率：10dbm  电源：3只AA电池  语言：中/英文  控制路数多达99路;自带节能/保护模式；20秒无操作进入省电模式;能更直观的对灯具进行调节,提高工作效率,有效传输距离150M,灯与灯之间无需连接信号线.  无需接信号线，放大器、调光台等配件，既节省资金又降低故障率。数字化设计，简单易学，操作标准精确，节省人员数量配置和学习培训成本。  支持设定10组场景，并支持存储记忆功能，可一键选定至指定光环境。 | 个 | 1 |
| 11 | 流媒体服务器 | 1.处理器：至强4310 12核2.1GHz处理器，支持处理器功耗≤270W丨  2.32G DDR4 3200MT/s内存，24个内存插槽，最大支持2TB内存容量  3.2\*2TB SATA 7.2K 3.5寸机械硬盘，支持2个后置基于SATA总线的M.2 SSD硬盘或2个后置短RSSD存储模块  4.PM8222 Raid控制器支持Raid0,1,5  5.2\*550W高效电源220V交流，可选1300W铂金交流电源，支持48V/336V直流电源  6.支持OCP3.0网络模块，配置双口千兆以太网卡  7.板载BMC管理模块，支持带外和带内的远程管理控制  8.支持TPM,TCM安全可信模块  9.支持系统安全加固，支持主机操作系统安全加固功能模块扩展，从系统内核层对服务器进行安全加固规则配置 | 台 | 1 |
| 12 | 中控系统 | 3系列控制引擎  独立的模块化编程架构  板载256 MB内存和4 GB的闪存  内置内存卡槽  行业标准以太网和Cresnet®有线通信  支持基于网络的远程控制的Core 3 UI™ XPanel  支持iPhone®, iPad®, Android™, 和三星 Smart TV®等移动终端  2个RS-232/422/485串口带软件和硬件握手  4个红外/串口, 4个继电器,8个Versiport I/O端口  设备直接支持BACnet®/IP协议  可通过快思聪Toolbox™或IE浏览器进行设置  向后兼容所有的SIMPL程序  支持全Unicode（多语言）  提高网络吞吐量和安全性  通过活动目录集成或独立账户管理安全访问  使用802.1 x认证硬件级安全策略  内置IIS v.6.0网页服务器  IPv6就绪  前面板USB电脑控制台端口  详细参数：  存储  DDR3 SDRAM: 256MB  内置闪存: 4GB  扩展卡: 最大支持32GB SD或者SDHC  接口:  LAN: RJ45接口，10Base-T/100Base-TX网口  NET: Cresnet总线，也用于该主机供电。  COMPUTER: TYPE-B USB接口，用于toolbox调试使用  MEMORY: 使用SD或SDHC闪存卡  无线  RF收发:infiNET EX® 双向RF, 使用2.4GHz频率11-26(2400~2483.5MHz)通道,默认通道15;遵循IEEE 802.15.4规范。  范围(抽象):室内最大46米，室外最大76米。  ER(扩展范围，抽象):室内最大33-66米，室外最大305米。  ER漫游:最多支持8个infiNET EX®网关组网。  无线设备支持  infiNET EX®设备:支持所有快思聪和第三方infiNET EX®产品。包括HR-100,HR-150,和MLX-3手持遥控  infiNET EX®扩展:支持快思聪CLW-EXPEX 和 GLA-EXPEX  ER设备:支持快思聪无线触摸屏,型号:TSR-302,TST-600,TST-602,和TST-902  控制和指示  PWR: 双色(绿色/琥珀色)表示使用Cresnet供电。琥珀色表示正在开机，绿色表示正在工作  NET: 琥珀色表示Cresnet连接正常  MSG：红色表示系统存在错误信息  HW-R: 隐藏式按钮，进行硬重置，相当于程序重新上传  SW-R: 隐藏式按钮，重启  ACQUIRE:隐藏式按钮(红色LED),用于设置无线设备的连接  ACTIVITY: 红色表示收发数据中  LAN：绿色表示网络连接正常，琥珀色表示网络正在传输数据  供电:  Cresnet供电:24V DC 0.33A(8W)  环境和安装  环境温度: 0 - 40℃  环境温度: 10% ~ 90%(不结冰)  散发热量: 26BTU/小时 | 套 | 1 |
| 13 | 电源控制器 | 1.8路独立电源控制器；  2.20A, 220VAC ；  3.4位专用接线端子； | 个 | 1 |
| 14 | 现场编程 | 现场编程，要求实现以下功能：  1.可以实现配电箱总电源控制  2.可独立控制所有设备开关机  3.可控制录播系统以及多媒体信号的切换 | 项 | 1 |
| 15 | 控制平板及定制化控制界面 | 1.界面精美、操作简单  2.支持APP终端应用；  3.屏幕尺寸：10.2英寸；  4.内存：64G； | 套 | 1 |
| 16 | 交换机 | 1、名称：千兆以太网交换机  2、功能：16个10/100/1000BASE-T自适应千兆以太网交换端口 | 台 | 1 |
| 17 | 专业级精品录播主机 | 1.保证系统的安全性、高稳定性、易用性，主机采用工业级别嵌入式ARM+DSP架构，单板卡设计，无风扇静音设计（非工控板+采集卡架构）；内置嵌入式Linux操作系统；（需提供主机内部构造实物图片，加盖厂家公章）  2.录播与跟踪实现一体化设计，一台设备完成视频录制、教师跟踪拍摄、学生跟踪拍摄、板书跟踪拍摄，同时支持直播、点播、导播管理、存储、切换、视音频编码等功能；  3.为录制出高质量的优质视频，要求系统的视频输入信号须支持6路1080p30帧高清模式，且支持高标清切换。视频输入考虑二次编码和网络延时造成视频质量不佳的问题，摄像机拍摄的视频信号应采用SDI而非网络接入；  4.为满足课程的拍摄需求，录播主机须支持：≥6路SDI高清视频输入、≥1路HDMI视频输入、≥1路VGA视频输入；  5.为了便于进行录播控制并且实时输出切换后的视频，要求支持≥1路HDMI视频输出、≥1路VGA视频输出；  6.主机至少支持1路通道画面输出接口，支持手动选择包括最终合成画面在内的任意一路通道画面的输出，不需要接其他转换设备。该接口可以直接将直播画面输出到大屏、非编等设备中，无延迟、非网络接口；分辨率可选择设置，最大支持1920\*1080；  7.主机在不外接音频处理器的情况下，应具备基本的音频接入功能。至少满足2路教师区域拾音、1路学生区域拾音，共3路音频输入及2路音频输出。要求主机采用主流ACC音频编码方式。  8.为了便于连接摄像机、中控面板等设备，要求支持≥1路RS485、≥5路RS232控制接口；  9.提供最少2个USB接口，支持连接鼠标用于本地导播；支持连接U盘/移动硬盘用于视频实时录制存储及快速拷贝带走，要求具有≥1路USB3.0接口；  10.网络接口：≥1路RJ45LAN接口；  11.支持单流单文件的电影模式与资源模式的同时录制。为了保留更多的素材，方便后期编辑，要求至少支持1+4路1080P音视频独立编码（1路导播视频+4路资源通道视频），最终独立保存为5路视频；  12.视频编码方式：H.264方式；录制文件保存为标准的MP4格式视频文件，便于通过多种平台中播放；视频编码码流：高清流设置范围为（512kbps~9999kbps），标清流设置范围为（64kbps~1024kbps）；  13.系统内置MCU功能模块，支持标准H.323协议，无须视频会议终端和MCU主机的情况下即可实现至少4台录播主机之间的音视频在线互动；  14.为便于使用，主机应可支持VGA视频输入的同步环出功能；  15.存储：主机内置至少1TB硬盘，可实现≥5路码流实时存储能力，在设备网页及设备输出本地导播界面中具备对单个视频文件查看、下载、与删除等功能； | 台 | 1 |
| 18 | 智能录播系统软件V1.0 | 1.须为嵌入式录播管理系统，软件出厂即安装于录播主机内；要求支持网络导播与本地导播两种导播方式，网络导播兼容IE、360等浏览器，首页须提供预览窗口，显示直播的画面；本地导播支持直接外接显示器进行操作。  2.系统本地导播，主机直接连接显示器可进行系统的本地操作，集视频监视，视频切换、云台控制，音频调整，直播/录制、暂停等控制，片头添加，特技效果、多画面效果、字幕、LOGO校徽、直播监视等功能，并在一个页面中显示；  3.B/S架构网络导播平台（不允许采用windows远程控制方式），集视频监视，视频切换、云台控制，音频调整，直播/录制、暂停等控制，片头添加，特技效果、多画面效果、字幕、LOGO校徽、直播监视等功能，并在一个IE页面中显示；（提供软件截图打印，加盖厂家公章）  4.为了便于操作，录播主界面应可以实时显示录制状态、录制时长、硬盘容量等信息。  5.画面组合方式：不少于6路高清视频的实时预览显示、直播输出监视；视频叠加及合成组合播出不少于8种模式，特技效果不少于16种模式，需包含擦除、覆盖、淡进淡出等主流切换特效。  6.录制模式：同时提供单流单画面的电影模式和多流多画面的资源模式供老师选择，既可以单独录制也可以同时录制，以备电影模式下出现垃圾画面，采用非线性编辑后期制作时可以从资源模式的文件中进行提取编辑、修补；或教师通过资源模式自编新的课件，资源模式录制要求支持同时对1路主播视频和4路通道视频同时进行录制。  7.为提高后期编辑效率，要求录播系统在录制时能同步记录镜头导切点信息，并生成用于后期剪辑的故事板文件。使用非编进行剪辑时，通过故事板文件将视音频素材一键导入到非编中，并参照这些信息快速完成镜头替换和剪辑。（需提供软件界面截图）  8.鼠标点击可以实现摄像机云台方向调节控制，变焦倍数调整等摄像机控制功能，每路摄像机支持8个或以上预置位设置。  9.导播方式支持手动、自动模式可以任意切换。  10.直播采用电影模式，即单流的标准流媒体格式文件，支持流加密保证安全性，支持高清流和标清流同时直播，直播分辨率在1920\*1080～320\*180可调，码率高清流设置范围为（512kbps~9999kbps），标清流设置范围为（64kbps~1024kbps）；  11.录播主机自带点播功能，最大支持20个人同时点播主机录像视频。  12.支持远程下载录像，方便用户不需要进入现场就能导出和拷贝录播主机内录像文件。 | 套 | 1 |
| 19 | 双目高清教师跟踪云台摄像机 | 1.高度集成一体化，双目设计,不需要外接设备如跟踪主机或感应器，跟踪算法内置于摄像机内，摄像机集成度高，布线、安装、调试简捷易用，稳定性好，维护成本低；  2.单台摄像机集成两路高清214万象素,1/2.8”CMOS,最高可达1080P60输出的20倍光学变焦特写摄像机和定焦广角全景摄像机；  3.单台摄像机集成全高清的特写摄像机和全高清的全景摄像机，不会有特写摄像机和全景摄像机因为使用时间长或外力等原因相对位置改变，而造成跟踪不准确的情况；  4.特写摄像机和广角摄像机视频颜色、亮度等一致；  5.广角摄像机无畸变；  6.跟踪采用图像分析+人脸跟踪双项技术，可以锁定跟踪单个目标,即使教师长时间完全静止在讲台上，在教师脸部不被完全遮挡的情况下，摄像机仍能一直锁定跟踪教师，不会跟踪其他目标；教师走下讲台后能继续跟踪,跟踪范围覆盖到整个教室跟踪时，教师在人脸不被完全遮挡的情况下，不会被其他运动目标干扰；  7.跟踪平稳，目标小范围走动或者躯体动作不会造成摄像机晃动，且灵敏度可调；  8.具有锁定跟踪、摄像机运动时切换、摄像机运动速度快时切换等多种跟踪模式可选择；  9.配合板书分析半球，教师机可实现板书特写拍摄，并具有固定板书画面和水平跟踪两种板书拍摄模式；  10.具有教师身高自适应技术，始终保持不同身高教师的头部在画面中的合适位置；  11.教师机内置学生机全景、学生机特写、老师机全景、老师机特写、板书特写、电脑屏幕六机位之间的导播切换策略；  12.可通过教师机串口同时控制教师机和学生机；  13.自带最低不少于8个抗干扰屏蔽区域功能，可以屏蔽掉教室内液晶一体机、投影机、反光的黑板、门窗等对跟踪定位的影响，抗干扰能力强。  14.教师机支持两路最高达1080P60的全高清SDI输出，同时支持单网口同时输出四路码流：特写摄像机和全景摄像机分别两路最高达1080P60的全高清H.265/H.264网络视频流输出；  15.教师机内部可配置为特写和全景两路网络视频流的自动切换模式，摄像机内部即可完成视频切换；  16.教师机内部即可完成学生全景、学生特写、教师全景、教师特写四路视频的网络码流切换，并以电影模式输出；  17.支持ONVIF、RTSP等网络协议，支持RTMP推流，支持FMS、CRTMPSERVER等多种推流服务器；  18.支持网络VISCA控制；  19.同时支持网络控制和串口控制，支持网络和串口返码；  20.通过控制软件可自定义摄像机跟踪状态返码；  21.免费提供网络客户端软件，视频浏览、摄像机控制、跟踪参数设置等均可以通过网络进行，简单易用。 | 部 | 1 |
| 20 | 双目高清学生跟踪云台摄像机 | 1.高度集成一体化，双目设计,不需要外接设备如跟踪主机或感应器，跟踪算法内置于摄像机内，摄像机集成度高，布线、安装、调试简捷易用，稳定性好，维护成本低；  2.单台摄像机集成两路高清214万象素,1/2.8”CMOS,最高可达1080P60输出的20倍光学变焦特写摄像机和定焦广角全景摄像机；  3.单台摄像机集成全高清的特写摄像机和全高清的全景摄像机，不会有特写摄像机和全景摄像机因为使用时间长或外力等原因相对位置改变，而造成跟踪不准确的情况；  4.特写摄像机和广角摄像机视频颜色、亮度等一致；  5.广角摄像机无畸变；  6.当单个学生站立时，对单目标进行特写拍摄，当两个目标站立时，把两个目标框住进行特写，当多个学生连续逐个站立时，会连续逐个显示多个学生的特写画面（而不是一下切换到学生全景）；全部学生坐下时,切换到全景画面；  7.学生的举手、教师或者学生在教室的走动不会造成误跟踪，只定位有起立动作的学生；  8.可识别学生起立后离开座位的动作；  9.自带最低不少于8个抗干扰屏蔽区域功能，可以屏蔽掉教室内液晶一体机、门窗、窗帘等对跟踪定位的影响，抗干扰能力强；  10.不受教室形状影响，即使阶梯教室也可适用；  11.安装位置灵活，不局限于教室前面正中位置，可以是整个教室前部墙壁，不局限于黑的正上方，也不会是学生易于触碰的高度；  12.学生机支持两路最高达1080P60的全高清SDI输出，同时支持单网口同时输出四路码流：特写摄像机和全景摄像机分别两路最高达1080P60的全高清H.265/H.264网络视频流输出；  13.学生机内部可配置为特写和全景两路网络视频流的自动切换模式，摄像机内部即可完成视频切换；  14.支持ONVIF、RTSP等网络协议，支持RTMP推流，支持FMS、CRTMPSERVER等多种推流服务器；  15.支持网络VISCA控制；  16.同时支持网络控制和串口控制，支持网络和串口返码；  17.通过控制软件可自定义摄像机跟踪状态返码；  18.免费提供网络客户端软件，视频浏览、摄像机控制、跟踪参数设置等均可以通过网络进行，简单易用。 | 部 | 1 |
| 21 | 拾音套件 | 采用自适应回声消除技术，智能混音和话筒优选技术，动态自适应降噪技术，降噪电平最高达18DB  2路平衡式话筒输入，4路线路输入，采用裸线接口端子  6路平衡式输出，采用裸线接口端子  支持48v幻象电源  采样率48KHZ，A/D和D/A、24bit  输入输出独立的音量调节旋钮  标配两只球形吊麦 | 套 | 1 |
| 22 | U段无线话筒 | 1、合并式功率放大器采用双声道高保真全分离件、全频带功率放大系统；  2、二路有线话筒输入，一路无线话筒输入，一路USB型2.4G无线话筒输入；  3、三组线路输入，一路定压广播信号输入；  4、一组线路输出，一组录音输出，A+B组功率输出；  5、话筒、线路的音量可独立调节，话筒高低音2段均衡；  6、具有环保麦克风插口带+48V幻像电源；  7、带有RS232接口，可实现电脑联机或中控控制；  8、带有定压广播信号优先播放功能；  9、保护功能：过流、过载、超温、DC保护等；  10、具有高保真、高清晰、性能稳定可靠等特点；  额定功率： 2×110W/8Ω 2×165W/4Ω  输出功率： 2×220W/8Ω  峰值功率： 2×300W/8Ω  输入灵敏度：线路300mV±30mV ；话筒15mV±2mV  频率响应： 20Hz～20KHz -3dB，+1dB  话筒均衡提衰量：10dB ±2db  幻像电源： +48V  失真度：≤0.5%  信噪比：功放部分≥100dB 话筒部分≥82dB  录音输出：≥0dB  整机净尺寸：430×380×105（mm）  净重：9.0KG | 套 | 1 |
| 23 | 功放 | 1、音箱采用特制扬声器单元。  2、音箱采用两分频设计，重放效果清晰、饱满、柔和，能够很好地表现音乐和还原人声。  3、箱体采用优质中密度纤维板，表面采用白色撒点喷漆，美观且经久耐用。  4、音箱外形小巧、简洁美观、箱体线条流畅、具有现代感、安装方便。  5、网罩采用0.8mm至1.0mm厚的钢网。  6、音箱自带专用壁挂件，可根据使用要求灵活调整水平、垂直角度。  额定/峰值功率： 60W / 240 W  额定阻抗： 8Ω  特性灵敏度： 89dB/W/m  输出声压级： 107dB/W/m(Continues)  113dB/W/m(Peak)  额定频率范围: 90~ 20KHz  扬声器单元： LF: 6.5英寸  HF: 3 英寸纸盆高音  箱体材料： 15mm中密度纤维板  输入接口： 接线盒  吊挂点： 专用壁挂  箱体尺寸(mm)： 372(H) ×228.6(W)×209(D)  重量(kg)： 4.7 | 台 | 1 |
| 24 | 语音音箱 | 1英寸钛顶高音+5.5英寸中低音HiFi声学系统  Hi-Res高解析数字音频,专业DSP音频处理  两路独立四通道，全数字功放  蓝牙5.0，独立无线遥控器  功率：2×25W（高音）+ 2×35W（中低音） 额定频率响应范围：45Hz-30KHz 声压总谐波：≤7% 噪声等级：25dB(A) 接口：光纤、同轴PC、AUX输入、蓝牙 输入灵敏度：LINE IN1输入 750±50mV;  LINE IN2输入 9000±50mV;  光纤/同轴; 350±50mffS;  蓝牙输入 450±50mV;  信噪比：≥90dB(A) | 只 | 4 |
| 25 | 观摩室监听音箱 | 声道：2.0  功率：20w  频响范围：20HZ-20KHZ  扬声器单元：60mm  重低音炮：支持  防水：IPX6级  产品尺寸（mm）：210x90x90mm  信噪比：85db  音箱控制：按键  电源：充电电池  阻抗：8Ω  灵敏度：85db  接口：3.5毫米音频接口  蓝牙：支持 | 只 | 1 |
| 26 | 观摩室话筒及扩声 | 声道：2.0  功率：20w  频响范围：20HZ-20KHZ  扬声器单元：60mm  重低音炮：支持  防水：IPX6级  产品尺寸（mm）：210x90x90mm  信噪比：85db  音箱控制：按键  电源：充电电池  阻抗：8Ω  灵敏度：85db  接口：3.5毫米音频接口  蓝牙：支持 | 套 | 1 |
| 27 | 提词画屏系统 | 65寸，印象灰外观，分辨率1920\*1080，对比度1200：1，整机功率小于65w。配套题词软件。可作为提词器使用。支持竖屏旋转。 | 套 | 2 |
| 28 | 中央空调 | 3匹吸顶变频空调、一级能耗 | 台 | 3 |
| 29 | 壁挂空调 | 1.5匹一级能耗变频空调 | 台 | 1 |
| 30 | 电脑一体机 | I5 8G 256G 23寸显示器 | 台 | 2 |
| 31 | 电脑桌椅 | 桌面板材：E1级25mm厚度三聚氰胺板，环保标准经检测达到E1级标准，具有无污染，稳定性好，防虫，不助燃等特点。  桌面尺寸：700X1650（mm）  桌体承重：300Kg  桌面封边：2㎜PVC直封边，经过全自动封边机封边  桌架型材：优质钢材，表面处理选用静电喷涂技术。 | 套 | 2 |
| 32 | 回显监视器 | 21.5英寸，IPS屏，分辨率不低于1920X1080全高清，178度超宽视角，亮度不低于250CD/m2，对比度1000：1，带HDMI、VGA输入端口， | 台 | 1 |
| 33 | 机柜 | 1.容量：1.2米  2.尺寸：宽度60cm，深度60cm  3.材质：柜体为冷轧钢板  4.镀铝锌板方孔条与安装梁，设备安装时自动等电位；  5.透气网孔，通风率达75%以上；  6.可拆卸侧板、底板线口，出线方便  7.机柜配有钥匙，方便管理 | 台 | 1 |
| 34 | LED平板灯、造型灯光灯牌 | 36W 5500K LED平板灯，外形规格40cm\*1200cm。造型灯光根据装修设计。 | 批 | 1 |
| 35 | 声学隔断隔音墙 | 采用国标75毫米的轻钢龙骨骨架及钢架，内填充隔声棉，双层9mm石膏板错缝拼接，龙骨四周做软连、密封处理，隔断与地面和墙面的连接处填充密封材料作隔声处理。  1.轻钢龙骨：采用支撑卡系列龙骨和通贯系列龙骨。轻钢龙骨主件沿顶沿地龙骨、加强龙骨、竖（横）向龙骨、横撑龙骨。轻钢龙骨配件有支撑卡、卡托、角托、连接件、固定件、护角条、压缝条等。轻钢龙骨的配置应符合设计要求。龙骨应有产品质量合格证。龙骨外观应表面平整，棱角挺直，过渡角及切边不允许有裂口和毛刺，麦面不得有严重的污染、腐蚀和机械损伤。  2.紧固材料：射钉、膨胀螺栓、镀锌自攻螺丝、木螺丝等，应符合设计要求。  3.填充材料：玻璃棉、矿棉板、岩棉板等，按设计要求选用。  4.纸面石膏板：纸面石膏板应有产品合格证。规格应符合设计图纸的要求。 | 平 | 26 |
| 36 | 踢脚线 | 成品木质踢脚线，高度8CM | 米 | 51 |
| 37 | 墙面吸音模块 | 采用节能环保，绿色可循环使用的新型声学处理模块方案，外框采用磨具一次成型铝合金支架，支架连接固定底支架，高频吸音模块内外两层铝合金支架，内部填充环保纯木合成吸音板（非玻璃棉或岩棉）外包阻燃声学布，环保，不变形，专门针对高中频声波，安装方便。.混响室法无规入射吸吸声性能符合GB/T 20247-2006；平均吸声系数(100ZHz~4KHz):0.72；甲醛释放量（干燥器法）,mg/L＜0.1；具有聚酯纤维吸音板的检测报告、装修材料的SGS环保证明检测报告. | 平方 | 149 |
| 38 | 轻质砖砌墙工程 | 采用国标75毫米的轻钢龙骨骨架及钢架，内填充隔声棉，双层9mm石膏板错缝拼接，龙骨四周做软连、密封处理，隔断与地面和墙面的连接处填充密封材料作隔声处理。  1.轻钢龙骨：采用支撑卡系列龙骨和通贯系列龙骨。轻钢龙骨主件沿顶沿地龙骨、加强龙骨、竖（横）向龙骨、横撑龙骨。轻钢龙骨配件有支撑卡、卡托、角托、连接件、固定件、护角条、压缝条等。轻钢龙骨的配置应符合设计要求。龙骨应有产品质量合格证。龙骨外观应表面平整，棱角挺直，过渡角及切边不允许有裂口和毛刺，麦面不得有严重的污染、腐蚀和机械损伤。  2.紧固材料：射钉、膨胀螺栓、镀锌自攻螺丝、木螺丝等，应符合设计要求。  3.填充材料：玻璃棉、矿棉板、岩棉板等，按设计要求选用。  4.纸面石膏板：纸面石膏板应有产品合格证。规格应符合设计图纸的要求。 | 平 | 6 |
| 39 | 黑板墙造型 | 采用支撑卡系列龙骨和通贯系列龙骨。轻钢龙骨主件沿顶沿地龙骨、加强龙骨、竖（横）向龙骨、横撑龙骨。轻钢龙骨配件有支撑卡、卡托、角托、连接件、固定件、护角条、压缝条等。双屏嵌入式安装，整体墙面与书架取齐 | 套 | 1 |
| 40 | 隔声门 | 一线品牌成品隔声门，形成优质的隔声效果，隔声量达到≥45dB。 | 套 | 2 |
| 41 | 木门及门套 | 采用环保板材现场定做，含门套基层及门套线、五金、锁具；规格：2000mm\*900mm，门内面用优质≥25mm阻燃吸声棉做内衬，外包阻燃声学材料形成优质的吸声体，处理房间内部的高中低频声音。门外面用优质≥25mm阻燃吸声棉做内衬。外包阻燃优质的隔声材料，形成优质的隔声效果，隔声量达到≥35dB。 | 套 | 1 |
| 42 | 铝合金窗及窗套 | 断桥铝型材成品铝合金窗及窗套 | 批 | 1 |
| 43 | 遮光窗帘 | 棉麻材质，加厚面料，每米克重不低于1200G，面料厚实紧密，正反面同料同色同纹理，夹层三倍加密黑丝，遮光率不低于99%，隔音效果不小于15dB，0甲醛，含配件、窗帘杆。 | 批 | 1 |
| 44 | 吊顶 | 按设计主教学区采用铁格栅吊顶。部分造型吊顶采用石膏板吊顶。石膏板吊顶：U50轻钢龙骨基层，石膏板面层，石膏板面批刮腻子2道，面层乳胶漆3道。、石膏板造型 | 平 | 90 |
| 45 | 墙面粉刷 | 将基层清理干净，喷涂乳胶漆，喷涂3遍。 | 平 | 78 |
| 46 | 灰色塑胶地板 | 地面找平，地面清理、涂刷底漆、自流平找平处理做地板胶，材料环保，地面平整。 | 平 | 105 |
| 47 | 墙面书架 | 规格：L3200mm\*H2800mm\*D350mm,采用环保E1级木工板现场定制，含饰面、油漆，无柜门 | 套 | 1 |
| 48 | 书架装饰 | 书架文化布置建设，可选择亚克力、喷塑等材质，含简单图片设计。含摆件4个。 | 批 | 1 |
| 49 | 沙发茶几 | 定制桌椅，一张茶几配2张单人沙发为一套。E1级环保实木颗粒板/实木，双层倒边喷漆台面。PVC封边，健康优质环保漆。 | 套 | 2 |
| 50 | 条形沙发及软装饰 | 定制休息区条形沙发，配备智能USB充电孔，E1级环保材料，或再生环保材料。 | 套 | 4 |
| 51 | 单向玻璃 | 单片钢化型10mm，尺寸4200mm\*1.3。无须光线差即可实现单向透视。 | 套 | 1 |
| 52 | 玻璃配套喷塑膜 | 根据用户提供的背景照片，采用高清UV软膜打印，并平整地粘在灯箱上，无气泡，无褶皱。 | 张 | 1 |
| 53 | 墙面装饰画及隔板 | 墙面与教学主题相关装饰画。 | 批 | 1 |
| 54 | 消防改造 | 喷淋结合吊顶处理，部分消防喷淋提高。 | 批 | 1 |
| 55 | 强弱电改造 | 强弱电国标改造 | 项 | 1 |
| 56 | 拆旧及垃圾清运 | 部分墙体拆除外运。原有吊顶及饰面拆除，垃圾外运。现场垃圾外运。 | 批 | 1 |

**提醒：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依据财库〔2019〕19号“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

**二、商务要求**

1、项目完成时间：合同签订后45天内。

2、质保期：3年（采购清单中单独设备有质保期要求的，按单独设备质保要求执行）。项目质保期为通过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

（1）因供应商的原因出现问题，应免费到现场进行再次调试，直至系统恢复正常为止。

（2）保修期内，免费提供维修及软件维护、升级等技术支持服务；所有产品维修服务、软件维护、升级均为上门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均不再收取。

（3）在质保期内，系统故障，供应商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在2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和操作建议，远程指导争取当日解决，如不能解决，维修人员应在48小时内到达现场，查明故障原因并予以解决；对于损坏的设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在3天内完成损坏设备的维修更换，使系统或设备恢复正常工作。备件、人员、交通等费用完全由供应商承担。

3、技术支持：供应商应及时免费提供合同货物软件（如有）的升级，免费提供合同货物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

4、培训：

（1）供应商应对采购人免费进行培训。

（2）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培训计划。

（3）供应商应对上述内容的实现方式、地点、人数、时间在投标响应文件中详细说明。

5、安装调试：

（1）安装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2）安装完成时间：如在规定的时间内由于供应商的原因不能完成安装和调试，供应商应承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3）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所有的软件和硬件必须保证同时安装到位。

（4）供应商应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

（5）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6、验收：

（1）供应商应提供合同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经采购人认可后，与货物的性能指标一起作为合同货物验收标准。采购人对合同货物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验收中发现合同货物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供应商必须更换合同货物，并负担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直到验收合格为止。

（2）供应商应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货物的验收标准和检测办法，并在验收中提供采购人认可的相应检测手段，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的标准，如若成交，经采购人确认后作为验收的依据。

（3）如供应商委托国内代理（或其他机构）负责安装或配合安装，应在签约时指明，但供应商仍要对合同货物及其安装质量负全部责任。

7、备品备件及耗材：供应商应提供质保期满后主要零部件报价单、质保期满后维护费、软件升级及其关服务内容。投标文件标明常用备品备件及耗材的报价，并承诺所报价格不高于市场价格。

8、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中标人应以支票/汇票/电汇/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采购人提交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合同履约完毕，经采购人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按合同约定扣除相关款项（如有）后7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9、合同款的支付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60%的预付款；合同履行完毕，项目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剩余合同款项。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审细则 | 分值 |
| 1 | 同类业绩 | 投标人2021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业绩，每提供1个采购合同及项目验收报告得1分，最高3分（须同时提供采购合同扫描件和项目验收报告）。 | 3分 |
| 2 | 资质证书 |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提供有效的证书扫描件，未提供不得分）。 | 1分 |
| 3 | 政策分 | 投标产品提供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第16号）通过《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认证机构认证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或者证书的查询网址及截图的每提供1个得0.5分，最多得1分；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者证书的查询网址及截图的每提供1个得0.5分，最多得1分；  **（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作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不再列入本项评审）** | 2分 |
| 4 | 技术响应 | 设备采购清单中序号第1-4项产品，每满足1条细项指标得0.4分，最高40分；序号第5-56项产品，每完全满足1项技术指标得0.1分，最高5分。 | 45分 |
| 5 | 项目实施方案 | 5.1项目建设方案完整，软件功能模块阐述全面、条理清晰，充分满足采购需求。 | 3分 |
| 5.2所投硬件产品功能、尺寸、特点、参数等内容描述完整。 | 4分 |
| 6 | 施工方案 | 方案具有项目针对性。方案描述完整，详细说明施工部署（效果图）、时间进度、施工流程、安全措施内容，每提供一方面内容最多得1分，最多4分。 | 4分 |
| 7 | 项目实施人员安排 | 7.1拟派项目负责人履历、经验，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提供相关证明及企业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 2分 |
| 7.2拟派项目技术负责人履历、经验，具有类似项目业绩（提供相关证明及企业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 1分 |
| 7.3实施队伍人员安排合理，技术力量专业对口，配置及岗位设定合理（提供相关证明及企业为其缴纳社保的证明材料）。 | 2分 |
| 8 | 售后服务 |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满足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详细、合理的售后服务方案：售后维护措施，售后机构、人员信息等内容。提供应急维修措施方案。每提供1项得1分，最高2分。 | 2分 |
| 9 | 培训 | 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方案，包括培训地点、组织、人员配备、培训资料等内容。 | 1分 |
| 10 | 价格评审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30分 |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或服务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财库【2019】19号），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4.2.13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甲 方（ 买方）： 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乙 方（卖方）：

采购代理机构（鉴证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和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园丁之家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实验实训室建设（采购编号：BSZB2022-AZZG255），招标文件，投标响应文件、询标澄清记录等相关材料；经双方协商，同意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采购产品清单及合同价格**

|  |  |  |  |  |
| --- | --- | --- | --- | --- |
| 品名 | 技术参数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  |  |  |
|  |  |  |  |  |
|  |  |  |  |  |
| 合计： | | | |  |
| 合同总价（人民币大写）： | | | | |

注：本合同价已经包括货款、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资料手册、包装、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等一切税金和费用。

**二、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技术规格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行业标准。

2、乙方应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甲方要求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如货物安装或配置了软件，乙方保证相关软件均为正版软件。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是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产权。

**五、产权担保**

1、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项目实施时间、地点**

1、项目完成时间：合同签订后 天内。

2、实施地点：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八、履约保证金**

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乙方应以支票/汇票/电汇/或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据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向甲方提交合同金额1%的履约保证金；合同履约完毕，经甲方相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按合同约定扣除相关款项（如有）后7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九、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价60%的预付款；合同履行完毕，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付清剩余合同款项。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十一、售后服务**

1、设备（产品）质保期 年。产品质保期为通过验收之日起开始计算。

2、因乙方的原因出现问题，应免费到现场进行再次调试，直至系统恢复正常为止。

3、保修期内，免费提供维修及软件维护、升级等技术支持服务；所有产品维修服务、软件维护、升级均为上门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均不再收取。

4、在质保期内，发生系统故障等问题，乙方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在2小时内提出解决方案和操作建议，远程指导争取当日解决，如不能解决，维修人员应在48小时内到达现场，查明故障原因并予以解决；对于损坏的设备，供应商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3天内完成损坏设备的维修更换，使系统或设备恢复正常工作。备件、人员、交通等费用完全由乙方承担。

5、技术支持：乙方应及时免费提供合同货物软件（如有）的升级，免费提供合同货物新功能和应用的资料。

**十二、培训**

。

**十三、安装调试（若需要安装调试）**

1、安装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安装标准：符合我国国家有关技术规范要求和技术标准。

3、乙方应免费提供合同货物的安装服务。

4、乙方在投标文件中应提供安装调试计划、对安装场地和环境的要求。

**十四、验收**

1、乙方应提供合同货物的有效检验文件，经甲方认可后，与货物的性能指标一起作为合同货物验收标准。甲方对合同货物验收合格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合格证书，验收中发现合同货物达不到验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性能指标，乙方必须更换合同货物，并负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直到验收合格为止。

2、乙方应于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货物的验收标准和检测办法，并在验收中提供甲方认可的相应检测手段，验收标准应符合中国有关的国家、地方、行业的标准，经甲方确认后作为验收的依据。

3、如乙方委托国内代理（或其他机构）负责安装或配合安装，应在签约时指明，但乙方仍要对合同货物及其安装质量负全部责任。

4、验收费用由乙方承担。

**十五、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毕后24小时内货到甲方48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六、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货款总值的百分之五的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货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货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招标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十七、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有效期可延长，其延长时间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八、诉讼**

1、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九、合同的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经甲方、乙方、鉴证方三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正本一式柒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叁份、鉴证方执壹份。合同自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电话： 电话：

地址： 地址：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鉴证方：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电话：

地址：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代表（签字）：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园丁之家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实验实训室建设【招标编号：BSZB2022-AZZG255】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制造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或承接的，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函）**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其中一方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且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对联合体报价给予6%的扣除）**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某分包供应商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联合协议………………………………………………………………………………（页码）

（4）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5）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7）投标标的清单…………………………………………………………………………（页码）

（8）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9）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园丁之家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实验实训室建设【招标编号：BSZB2022-AZZG255】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联合协议（如果有）；

2.2.4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5符合性审查资料；

2.2.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园丁之家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实验实训室建设【招标编号：BSZB2022-AZZG255】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正面：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联合体其中一方成员名称）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其中一方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且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对联合体报价给予6%的扣除）**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四、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某分包供应商名称），（某分包供应商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三、质量

四、价款或者报酬

五、违约责任

六、争议解决的办法

七、其他

（分包供应商名称）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且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4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

……

日期： 年 月 日

**五、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  **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2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财库【2019】19号）**，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2019年第16号）**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如果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则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4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2. 评标标准”中的内容提供资料）**

**七、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型号** | **主要规格、功能、技术参数（请响应供应商必须详细列出所投货物具体参数、指标和性能）** | **数量** | **品牌、产地** | **质保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八、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填表说明：

（1）对招标文件有任何偏离（包括正偏离及负偏离）均应汇总并填写在此表中。

（2）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需填写【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若供应商以未在偏离表中列出的负偏离为由，不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约，采购人有权取消该供应商的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或另行采购。

（4）投标文件响应内容对招标文件要求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如不填写，采购人有权视作投标文件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

**九、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

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

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浙江省财政厅。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杭州博实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浙江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园丁之家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实验实训室建设【招标编号：BSZB2022-AZZG255】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项目完成时间**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在“规格型号（或具体服务）”一栏中，货物类项目填写规格型号，服务类项目填写具体服务。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5、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请填写：（单位名称）** 的**请填写：（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1、填写要求：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本项目所属行业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本项目为货物类项目，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从业人员3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1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1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5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1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5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④如采购内容包含有多个标的物时，各投标人必须针对所有标的物制造商情况进行说明，且标的物品牌应与报价明细表上的品牌一致。只有当每个采购标的物都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才能视作中小企业投标。**

⑤《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不得擅自调整，格式中划横线的部分需要各投标人按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括号中的内容是对拟填写内容的说明。

⑥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注：1、填写要求：

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②本项目所属行业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④《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不得擅自调整，格式中划横线的部分需要各投标人按实际情况如实填写，括号中的内容是对拟填写内容的说明。

⑤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1.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